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
承辦單位: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:鄭瓊芳

電話: 07-7995678#3040 傳真: 07-7406582

電子信箱: ccfang12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中字第109338834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漁村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(含申請書)(34945780_109338834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:轉知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「漁村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實施要點」,請惠予公告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灣漁業經濟發展協會109年5月8日台(109)漁經發字 第109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人應填寫申請表(附件),並檢附前學年成績 單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1份、父母中有1人具漁會會 員(漁民)資格證明1份、自傳(500字)1份及曾參加與漁 村社區服務獲得優良事蹟之相關證明資料(本項非必要文 件,無者可免)。
- 三、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(請備妥申請資料逕 送該協會,以郵戳為憑),得獎學生名單於109年8月31日 公布於該協會網站,並由該協會個別通知。
- 四、本案相關資料索取或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該協會業務聯絡 人陳美華,聯絡電話:(02)24622192分機6806、(02)







10970217600*

24635901,電子郵件: service.tfeda@gmail.com。

正本: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

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附中國中部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(國小)、高雄市私立光禾華德福實驗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南海月光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:本局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皆紙本)電2030/05/19文章 11:24:47 音



